

社團法人臺南市教師會第三屆第六次理事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8年2月21日(四) 15:15-15:55

地點：會辦二樓會議室

主席：侯俊良理事長

記錄：李奕婷

一、報告出席人數(應出席 25 人，已出席 17 人，請假 8 人，已達法定開會人數。)

出席：詳如簽到單

請假：詳如簽到單

列席：詳如簽到單

二、主席宣布開會

三、確認議程：無異議認可

四、確認上次會議紀錄：無異議認可

社團法人臺南市教師會第三屆第五次理事會議紀錄，如附件一。

社團法人臺南市教師會第三屆第五次理事會決議執行情形，如附件二。

五、工作報告：

附件三(另附)

六、提案討論：

提案：1

提案人：秘書處

案由：推薦教育部中央教師申訴評議委員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依據全教組字第 1080000024 號函，推派教育部中央教師申訴評議委員，任期 108 年 7 月 1 日至 110 年 6 月 30 日。

辦法：推薦林斌教授擔任本會代表。

決議：無異議通過

提案：2

提案人：秘書處

案由：推薦 108 年度高級中等學校校長遴選委員名單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1. 依據南市教課(二)字第 1080201474 號函辦理

2. 需推薦學者專家代表 8-12 名及本會代表 2-3 名之委員名單，任一性別委員應占委員總數三分之一以上。

辦法：本會推薦學者專家代表：黃煥彰老師、林祐任律師、賴月雲老師、吳俊憲老師、郭良梅老師、林斌老師、羅德水處長；推派擔任本會代表：侯俊良理事長、陳杉吉副理事長。

決議：無異議通過

提案：3

提案人：秘書處

案由：本會是否列入「具自然地景價值者」共同推動團體，請討論。(如附件四)

說明：如案由。

決議：無異議通過

七、臨時動議：無

八、散會：15:55